

证券代码：835011

证券简称：麦迪制冷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邱建明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提名邱建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3,025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5.04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。因董事邱国荣辞任，董事会需要补选董事，现董事会提名邱建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邱建明，男，1970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MBA。1989 年 10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职于杭州电子仪器厂；1994 年 1 月至 1995 年 12 月在杭州半山供销社担任销售经理；1996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在杭州余杭区良渚怀球制冷电子设备厂担任销售经理；1998 年 1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浙江时代电子市场泰康电器经营部担任销售经理；2002 年 11 月至 2011 年 6 月在杭州斯波兰冷暖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；2011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，现任公司销售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公司已设立审计委员会并取消监事会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：邱建明先生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，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本次提名董事的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临时股东会选举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.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0日